有關本府於113年4月19日(五)及113年4月26日(五)辦理本縣112學年度「通用設計在教學現場之應用」增能研習，請貴校依說明辦理，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參與，並惠予參加者公(差)假登記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單位 / 發佈人 學特科 / 黃翊萱 04-7273173#312

時間 / 點閱 2024-04-08 11:06 / 231

內容

一、依據本縣112學年度「通用設計在教學現場之應用」增能研習計畫辦理。

二、為宣導通用設計概念，即其在教育及教學環境之實踐，以增進特教教師及普通班教師對適性教學方法認知，有效落實融合教育於教育現場之應用，特辦理本次研習 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本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（含縣立高中國中部）之普通班教師及特教教師，每一場次各100人。

四、課程資訊:

(一)普通教師場(上午場):

1.研習時間:113年4月19日(五)9時至12時。

2.研習地點:彰化縣原住民生活館。

(二)普通教師場(下午場):

1.研習時間:113年4月19日(五)13時至16時。

2.研習地點:彰化縣原住民生活館。

(三)特教教師場(上午場):

1.研習時間:113年4月26日(五)9時至12時。

2.研習地點:彰化縣舊社國民小學

(四)特教教師場(下午場):

1.研習時間:113年4月26日(五)13時至16時。

2.研習地點:彰化縣舊社國民小學

五、請惠予參加研習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六、請依參加對象上、下午場擇一報名，全程參與研習老師，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。

七、檢附計畫供參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請參加教師於研習前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（http://special.moe.gov.tw/）。

九、本案聯絡人:特教中心輔導組黃老師，7273173分機312。